

**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7 年度报告的**  
**风险提示性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一诺威或公司）原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》，因该报告尚未编制完成，公司预计不能按时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披露工作。公司计划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7 年度报告。

如公司无法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7 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暂停转让直至披露完成；如公司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当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7 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